

关于开展 2024 年民政政策理论 ze 研究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民政局，兰州新区民政司法和社保局，甘肃矿区、东风场区民政局；厅机关各处（室、局）、厅直属各单位；省内各相关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社会组织：

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发布 2024 年民政政策理论 ze 研究课题指南的通知》精神，为有效推动全省民政系统政策理论 ze 研究工作深入开展，现就做好 2024 年全省民政政策理论 ze 研究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论述，全

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民政工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民政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运用科学方法，动员各方参与，着力推出具有较强政治性、政策性、专业性、创新性和实践性的应用型研究成果，为新时代新征程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二、选题范围

(一)开展部级课题研究。部级课题面向社会公开发布。申请者可在《2024年民政政策理论研究选题》范围内择题申请，也可以结合实际围绕选题所涉及的内容自拟题目；可以单位名义申请，也可以个人名义或多人联合申请。申请者须填写《2024年民政部部级课题（或参选论文）基本情况表》（附件1），并将电子版发送到邮箱 tougao@rcmca.cn。申请截止日期为2024年2月20日。相关要求详见民政部网站发布的《2024年民政政策理论研究课题指南》，通过民政部立项评审的课题须及时报省厅政策法规处备案。

(二)开展政策理论自主研究。请参考下列选题进行研究，力争形成一批“小、快、灵”的研究成果。厅机关各处（室）可结合重大课题研究和重点工作调研同步开展研究；厅直属各单位可立足本单位事业发展需要开展研究。同时，对未通过民政部立项评审的课题也可开展自主研究。

1.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论述研究
2. 新时代新征程民政工作的形势与任务研究

3. 民政工作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的功能定位研究
4. “十五五”时期民政事业发展思路研究
5. 民政数据开发利用研究
6. 新时代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深化改革研究
7. 社会组织作用发挥评估指标体系研究
8. 社会组织法立法研究
9. 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路径研究
10. 社会组织自我治理研究
11. 过渡期后低收入人口常态化救助帮扶机制研究
12. 刚性支出困难家庭识别与认定机制研究
13. 非本地户籍人口临时救助研究
14. 社会救助容错纠错机制研究
15. 精准救助研究
16. 行政区划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研究
17. 功能区和行政区融合发展研究
18. 行政区划调整动态监测和跟踪评估研究
19. 地名标志管理体系法治化研究
20. 区划地名和界限成果数字化应用研究
21. 新时代中华优秀婚嫁礼仪文化传承与发展研究
22. 传承与发扬传统优秀殡葬文化研究
23. 流浪乞讨人员预防与救助机制研究
24. 健全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研究

25. 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研究
26. 国内家庭收养孤残儿童支持政策研究
27. 我国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及影响研究
28. 老龄事业发展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研究
29.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建设研究
30. 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改革发展研究
31. 失能老年人照护服务研究
32. “老有所为”支持政策研究
33. 养老服务领域风险及应对研究
34. 优化孤寡老年人服务研究
35. 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高质量发展研究
36. 困境儿童家庭支持体系建设研究
37. 流动儿童关爱保护政策研究
38. 慈善资金监管机制研究
39. 个人大病求助平台监管机制研究
40. 激励引导个人参与慈善事业发展研究
41. 政府帮扶与慈善救助衔接机制研究
42. 社区慈善发展研究
43. 福利彩票事业创新发展研究

（三）积极参加优秀研究成果评选。2024 年省厅将视情组织专家对近三年的选送论文进行评审，入选论文将评选奖项并编印成集，部分优秀研究成果将推荐上报民政部参加全国民政政策

理论研究优秀论文评选。

三、相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省厅已将政策理论研究工作纳入重点工作考核范围，各地民政部门，厅机关各处（室、局）、直属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参照以上课题范围进行选题，可与相关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社会组织或专家学者合作，组织力量深入开展研究，形成高质量研究成果。原则上各市（州）完成研究报告不少于2篇，厅系统各处室、各单位完成研究报告不少于1篇。

(二)论文要求。研究报告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紧紧围绕民政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研究，助力新时代新征程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要以政策问题为导向，突出实践性、应用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提出切实可行的对策建议。要突出创新性，力争有新发现、新观点、新见解，在政策研究领域有新内容和新方法。要主题鲜明、观点准确、内容真实、逻辑严谨、文风朴实，力求原创性。

(三)规范报送。部级课题研究报告正文不少于1万字，若有专题调研报告、重大问题研究分析报告、相关研究资料等，原则上每篇不超过5千字；自主研究报告是未参加过市级以上评奖活动的原创稿件，并且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文字责任由课题组或作者承担，字数原则上不少于5千字（格式要求详见附2）。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7月10日。请按照规定格式，将论文电子版及基本情况表（附1）发送至省厅指定邮箱。

联系人：冯云霞 柳维钱

联系电话：0931-8790475

邮 箱：1545526424@qq.com

- 附件：1. 2024年民政部部级课题（或参选论文）基本情况表
2. 2024年民政政策理论研究报告写作要求
3. 省内各相关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名单

甘肃省民政厅

2023年12月29日

XXX 课题论证报告（部级课题立项）

- 1.本课题研究现状述评及研究意义；
- 2.研究的主要内容、基本思路和方法、重点难点、主要观点及创新之处；
- 3.预期成果（拟提出的建议和创新的理论）；
- 4.研究条件和保证。

XXX 课题正文（民政论坛论文）

请将正文附在此处。

填表注意事项：

- 请勿改动表格，包括且不限于行列的新建、插入、分裂、删除、合并等，任何表格改动将导致程序在统计信息时发生错位错误；
- 业务类别和省（区、市）请复制提示选项，以便统一描述；
- 申报单位是指课题负责人所在的单位，只能填写一个；
- 参与单位不重复填写；
- 课题参与人可以填写多个，原则上不超过十个；
- 最终文件名命名请按照“业务类别+第一作者+课题或论文名称”命名，如“儿童福利+张三+关于儿童福利的研究”
- 仅需提供一个文档，部级课题或参选论文请附在本表之后。

附件 2

2024 年民政政策理论研究报告写作要求

研究报告应包括标题、内容摘要和正文，并在文稿页眉左上角注明“民政政策理论研究”（仿宋，五号），在文稿最后附作者信息。如有注释和参考文献，请参考其他人文社会科学学术期刊引文注释相关规定。

一、标题。“标题”居中，为方正小标宋简体小二号。

二、目录。“目录”为三级目录，仿宋小四号。

三、内容摘要。“摘要”为黑体小四号，摘要内容为仿宋小四号。300 字以内。

三、正文。正文内容除标题外，一律用仿宋三号；一级标题：一、二、三……，黑体，三号；二级标题：（一）、（二）、（三）……，楷体加黑，三号；三级标题：1. 2. 3.……，仿宋加黑，三号；数字及英文的字体：Times New Roman，三号。

四、作者信息。请注明姓名、工作单位、职务或职称、联系电话等信息，字体为楷体三号。

附件 3

省内各相关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名单

甘肃省社会科学院、甘肃省委党校（甘肃行政学院）、兰州大学、西北民族大学、西北师范大学、兰州理工大学、兰州交通大学、甘肃农业大学、兰州财经大学、甘肃政法大学、天水师范学院、兰州城市学院、河西学院、陇东学院、甘肃民族师范学院、兰州工业学院、兰州文理学院、甘肃卫生职业学院、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学院。